

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基本信息表，包含基金名称、基金简称、基金代码、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公告日期、申购赎回日期、转换日期、生效日期、基金管理人名称、基金托管人名称。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次为第三个开放期，开放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2.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基金申购
根据创金合信汇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采取对申购与赎回连续运作的形式。每个封闭期结束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含当日)或其前一个封闭期结束日的次日(含当日);每个封闭期结束日为该封闭期结束日的前第三个开放期的首日(含当日)。

申购费率表，包含申购金额、申购费率。例如：100万元(含)以下 0.6%，100万元(含)-200万元(含) 0.4%。

(2) 在申购费率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用适用单笔申购费率所对应的费率。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支付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适用的具体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调整摆动定价机制、行业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

基金赎回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赎回活动。在基金赎回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赎回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时调整赎回业务的申购费率。

4.1 赎回费率
(1)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赎回费不得少于1份。但某笔交易类别(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类别的基金份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仍按照赎回费有关规定处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费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费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应当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1 转换业务
(1) 投资者可在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公告中，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赎回费用按照《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计入基金财产，其

(2) 由于各代理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投资范围可能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6. 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7. 基金信息披露
(1) 本基金应当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中披露最近一个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前一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3)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4)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

(5)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0)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1)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2)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3)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4)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5)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6)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7)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8)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19)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0)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1)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2)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3)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4)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即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2日)通过指定网站或营业场所披露前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认购情况
本次配股以配股登记日(2020年9月18日(T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5,685,448,207股为基数，按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全体股东配售，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发行结果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三、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四、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五、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六、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七、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八、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九、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一、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二、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三、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四、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五、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六、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七、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八、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十九、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一、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二、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三、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四、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五、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六、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七、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八、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二十九、认购费用
根据本次配股的发行公告，本次配股股份按照每股人民币2.2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与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此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705,634,462股，均为实际配售股份。

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0年9月25日,T+5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效认购数量为1,655,142,479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1,705,634,462股的97.04%，超过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关于“原股东认购募集的股数未达拟配股数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认定标准，故本次配股发行成功。

三、配股除权与上市
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东送达配股的通知。
除权公告日期：2020年9月29日(T+7日)即为发行成功的除权公告日(配股除权日)。除权公告日期：北京市西城区前门大街21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四、本次发行后的信息披露
有关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9月16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配股说明书)和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公告。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网站查询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政
联系人：王会
电话：010-68361697
传真：010-68361697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政
联系人：王会
电话：010-68361697
传真：010-68361697

五、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六、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七、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八、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九、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一、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二、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三、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四、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五、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六、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七、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八、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十九、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一、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二、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三、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四、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五、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六、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七、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八、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二十九、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三十、其他事项
1.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2. 投资者在认购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政
联系人：王会
电话：010-68361697
传真：010-68361697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时间：2020年9月29日
(二) 会议地点：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水洪祺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代理人：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7名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66,005,500股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75.06%

(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永政
联系人：王会
电话：010-68361697
传真：010-68361697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时间：2020年9月29日
(二) 会议地点：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水洪祺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代理人：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7名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66,005,500股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75.06%

(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二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三十九)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一)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三)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六)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七)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十八)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会

(四